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昆都仑区政务服务中心

2020 年度决算公开报告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0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二、关于 2020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二）关于 2020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 2020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说明

（五）关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情况说明

(六) 关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决算情况说明

(七) 关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
况说明

1、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机构运行信息表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区人民政府政务服务、电子政务及政务公开等工作，贯彻落实上级政府关于政务服务相关工作相关政策、法律法规等，拟订区本级相关政策措施、工作计划、标准规范、配套制度并组织实施。

（二）承担区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协调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对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提出相关工作建议。

（三）指导全区政务服务相关工作。起草有关政务服务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行政权力和公共服务事项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及应用工作，精简优化政务服务流程，构建统一的政务服务体系。

（四）统筹指导区政府系统电子政务工作。规划监管全区政府网站，负责昆都仑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的建设管理工作，协调各部门各单位参与昆都仑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内容建设。负责区政府网络系统与包头市政府网络系统互联互通的建设管理相关工作。

（五）负责区本级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务公开工作。指导协调、监督各部门各单位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务公开工作。

（六）指导区本级实体政务大厅运行管理。组织协调、监督管理政务服务事项的办理。负责开展政务服务质量评估工作。

（七）负责全区政务服务、电子政务、政务公开的日常监管和年度考核工作；负责对全区政务服务和行政审批的统筹管理、督促检查、效能评估、政风纠查；受理有关政务服务和政务公开的咨询、投诉、建议工作。

（八）负责全区“互联网+政务服务”组织管理工作，推进“互联网+监管”应用，推行政务服务电子监察。

（九）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有关职责分工

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的职责分工。区政务服务局负责统筹指导全区政府系统电子政务工作。规划监管全区政府网站，负责昆门各单位参与昆都仑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内容建设。负责区本级“互联网+政务服务”平台的应用推进工作；推动全区政务服务一体化在线服务。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统筹协调全区电子政务外网的建设管理和应用。协调推进通讯网络和信息网络基础设施建设。

昆都仑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建设管理工作，协调各部门各单位参与昆都仑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内容建设。负责区本级“互联网+政务服务”平台的应用推进工作；推动全

区政务服务一体化在线服务。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统筹协调全区电子政务外网的建设管理和应用。协调推进通讯网络和信息网。

二、机构设置

（一）本单位内设 8 个部门：分别为综合股、改革推进股、电子政务与监察股、综合办公室、业务协调室、网络信息室、督查管理室、纪检监察室。

（二）本单位下设独立预算单位共有 2 家，其中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1 家，为包头市昆都仑区政务服务局；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为 0 家；全额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为 1 家，为包头市昆都仑区政务服务中心；差额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为 0 家；自收自支单位为 0 家。

序号	本年度纳入部门决算范围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包头市昆都仑区政务服务局	行政单位
2	包头市昆都仑区政务服务中心	事业单位
3		

（三）人员情况

本单位共有编制 15 人，其中行政编 5 人，事业编 10 人；实有人数 13 人，其中在职 13 人，退休 0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0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收入年初预算 375.38 万元，决算 371.19 万元，决算比预算减 4.19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降低行政成本；其中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375.38 万元，决算 361.19 万元，决算比预算减 14.19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降低行政成本。支出年初预算 375.38 万元，决算 298.54 万元，决算比预算减 76.84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降低行政成本；其中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本部门 375.38 万元，决算 298.54 万元，决算比预算减 76.84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降低行政成本。

二、关于 2020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421.5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371.19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50.40 万元；支出总计 421.58 万元，其中：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23.04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244.08 万元，增长 137.50%；支出总计增加 244.08 万元，增长 137.50%。主要原因：一是由于机构改革，政务服务局成立，项目增加，购买设备等；二是大厅升级改造购置设备。

（二）关于 2020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371.1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61.19 万元，占 97.3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10.00 万元，占 2.70%。

（三）关于 2020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298.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0.74 万元，占 94.00%；项目支出 17.81 万元，占 6.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关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10.88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49.70 万元；支出总计 410.88 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 112.34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入增加 234.08 万元，增长 132.40%；支出增加 234.08 万元，增长 132.40%。主要原因：一是由于机构改革，政务服务中心成立，项目增加，购买设备等；二是大厅升级改造购置设备。

（五）关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98.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0.74 万元，占 94.00%；项目支出 17.81 万元，占 6.00%。

（六）关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80.7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67.3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3.66 万元、津贴补贴 29.62 万元、奖金 1.24 万元、绩效工资 32.0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4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47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48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8 万元、住房公积金 10.96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 万元，较上年增加 68.72 万元，增长 69.65%，主要原因是：由于机构改革，政务服务局成立，人员增加及人员职级晋升、社保基数调整等；公用经费 113.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8.39 万元、印刷费 1.99 万元、邮电费 0.40 万元、差旅费 0.35 万元、维修（护）费 14.12 万元、专用材料费 10.80 万元、工会经费 0.90 万元、福利费 1.83 万元、设备购置 74.57 万元，较上年增加 91.86 万元，增长 427.45%，主要原因：一是机构改革，政务服务局成立，项目增加，购买设备；二是大厅升级改造购置设备。

（七）关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 0.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2020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情况的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活动。

2、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用于因公出国（境）产生的费用。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活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用于购置公务用车的支出，车均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支出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未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用于单位公车燃料、维修、保险等支出，车均运维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接待 0 批次，共接待 0 人次。主要用于国内公务接待产生的支出。国（境）外接待费 0.00 万元，接待 0 批次，共接待 0 人次。主要用于国（境）外接待产生的支出。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国内、国（境）外接待活动。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17.8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必须达到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

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应纳入绩效自评的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三级政务服务体系建设经费”这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81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此项目资金运行平稳，能够保障更好完成三级政务服务体系建设、便于政务服务事项全面向网上平台集中，在更广范围、更多事项上实现政务服务咨询、申报、预审、办理、反馈“全程在线”的需求。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三级政务服务体系建设经费”1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三级政务服务体系建设经费项目自评综述：1、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7.81 万元，执行数为 17.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实现全区 15 个街道便民服务中心及村（社区）便民服务代办点的标准化建设促使全区政务服务水平全面提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窗口人员缺乏专业知识，以至于服务不到位。下一步改进措施要强化对窗口人员及的业务培训，同时强化礼仪培训和专业培训，为群众提供热情周到服务。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三级政务服务体系建设经费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王旭艳 18104721221			
主管部门	(164001)昆区政务服务局			实施单位	(164001)昆区政务服务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81 万元	17.81 万元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7.81 万元	17.81 万元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实现全区 15 个街道便民服务中心的标准化建设促使全区政务服务水平全面提升,政府履职更加廉洁高效,营商环境更加公平开放。让老百姓在家门口享受便捷高效的政务服务。进一步加强对行政审批中介服务的监管,切实解决中介服务存在环节多、耗时长、收费乱、垄断性强等问题,不断减轻企业和群众负担。进一步扩展医疗保障、社会救助、户籍管理等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服务事项就近能办、同城通办、无偿代办,实现“最多跑一次”全覆盖。			通过完成三级政务服务体系建设、使政务服务事项全面向网上平台集中,在更广范围、更多事项上实现政务服务咨询、申报、预审、办理、反馈“全程在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三级政务服务体系办公场所装修	20	100%	100%	20	
		质量指标	三级政务服务体系办公场所装修的合格率	10	100%	≥98%	8	
		时效指标	三级政务服务体系办公场所装修的及时率	10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三级政务服务体系办公场所装修费用	10	17.81 万元	17.81 万元	10	
	(30 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提升全区政务服务水平	15	提升	≥90%	12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为企业和群众提供保姆式政务服务的能力	15	提高	≥90%	11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广大企业、群众和居民的满意度	10	≥90%	9	9	
总分				100			90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三级政务服务体系建设经费”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0分，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为进一步健全加强三级政务服务体系，推进政务服务实体平台和网上平台深度融合，推动政务服务向基层延伸，实现区街道（镇）社区（村）政务服务“一号申请、一网通办”，以“互联网+政务服务”为技术手段，以全面代办服务为工作抓手，为社会提供多层次、全方位，优质便捷的政务服务，区财政拨款17.81万元。对此项资金进行年初预算、绩效规划、年底决算，严格资金监管，做到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更好的为企业和群众提供保姆式政务服务。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包头市昆都仑区政务服务局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8.77万元，包括：办公费5.16万元、福利费0.2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其他交通费0万元、其他73.37万元。比2019年增加65.99万元，增长516.60%。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政务服务局成立，项目增加，购买设备等。

包头市昆都仑区政务服务中心隶属政务服务中心二级事业单位，2020年度单位运行经费支出34.59万元，包括：办公费3.23万元、福利费1.59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其他交通费0万元、其他29.77万元。比2019年增加25.88万元，增长297.13%。主要原因是：大厅升级改造购置设备。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合计56.3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6.36万元，比2019年增加19.54万元，增长53.10%，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政务服务中心成立，购买设备；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比2019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无政府采购工程；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比2019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无政府采购服务。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用于：本单位无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用于：本单位无主要领导干部用车；机要通信用车0辆，主

要用于：本单位无机要通信用车；应急保障用车 0 辆，主要用于：本单位无应急保障用车；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主要用于：本单位无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主要用于：本单位无特种专业技术用车；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主要用于：本单位无离退休干部用车；其他用车 0 辆，主要是用于：本单位无其他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主要是本单位未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比 2019 年增加 0.00 台（套），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主要是本单位未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比 2019 年增加 0.00 台（套），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未包含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部门，参照此口径公开本部门的日常公用经费，并与预算公开保持一致。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建平 联系电话：0472-5990381